

证券代码：002687

证券简称：乔治白

公告编号：2015-018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为充分把握和开拓服装行业的细分领域即校服市场的商机，最大程度激励公司核心员工，为上市公司股东创造更大价值，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者“乔治白公司”）拟与公司职员张雄等 31 名核心员工共同投资设立浙江乔治白校服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标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校服公司”）。校服公司初期注册资本 4630 万元，乔治白公司拟以人民币现金认缴 2000 万元注册资本，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占注册资本 43.20%，上述 31 名核心员工拟以人民币现金认缴 2630 万元出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占注册资本 56.80%。

2015 年 4 月 1 日乔治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浙江乔治白校服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同日，上述合资方共同签订了《关于设立浙江乔治白校服有限公司（暂定名）的出资协议书》。

（二）本次合资对象为乔治白公司 31 名核心员工，不包含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关联自然人。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为确保中小投资者利益，董事会决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本公司与张雄等 31 名自然人股东共同出资筹建成立合资公司。张雄等 31 名自然人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现将自然人股东情况介绍如下：

1、张雄先生：1980 年出生，2001 年入职公司，先后担任公司企划部职员和负责人、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办事处负责人等职务，拟任校服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2、王佑慷女士：1975 年出生，2001 年入职公司，现任公司商务部经理兼温州办事处负责人，通过温州威士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32%股权。

3、白光宇先生：1979 年出生，2003 年入职公司，本公司全国职业装销售负责人。

4、翁欣青女士：1980 年出生，2005 年入职公司，现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通过温州威士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06%股权。

5、林志钦先生：1964 年出生，2001 年入职公司，现为公司采购部核心员工，通过平阳县乔治白置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1%股权。

6、章海霞女士：1976 年出生，2001 年入职公司，现任公司总部生产部经理，通过平阳县乔治白置业有限公司和温州威士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18%股权。

7、郝哲女士：1984 年出生，2007 年入职公司，现担任公司校服业务助理。

8、夏天生先生：1972 年出生，2002 年入职公司，先后担任本公司上海地区衬衫部负责人，现担任校服业务助理，通过温州威士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07%股权。

9、洪旭旭女士：1977 年出生，2001 年入职公司，现负责校服生产经理，通过温州威士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07%股权。

10、李达先生：1973 年出生，2001 年入职公司，本公司子公司河南乔治白服饰有限公司行政负责人，通过温州威士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12%股权。

11、周姜姜女士：1978 年出生，2001 年入职公司，本公司商务部副经理。

12、吴朝晖女士：1972 年出生，2001 年入职公司，本公司衬衫生产部经理，通过温州威士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1%股权。

13、谢丽青女士：1977 年出生，2001 年入职公司，本公司财务部副经理，通过温州威士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11%股权。

14、陈慧女士：1985 年出生，2012 年入职公司，本公司商务总监助理。

15、池卫樑先生：1981 年出生，2001 年入职公司，本公司生产设备部副经理。

16、陈学秋女士：1973 年出生，2001 年入职公司，本公司产品开发部副经理兼工艺师。

17、吴联科先生：1982 年出生，2007 年入职公司，现担任公司校服业务助理。

18、杨晓云女士：1982 年出生，2006 年入职公司，现担任本公司企划部副经理。

19、吕志刚先生：1962 年出生，2013 年入职公司，现担任本公司行政部副经理。

20、陈剑兵先生：1979 年出生，2008 年入职公司，现担任本公司销售部副经理。

21、章淑萍女士：1978 年出生，2003 年入职公司，现担任本公司质管部副经理。

22、肖小碧女士：1980 年出生，2001 年入职公司，现担任本公司西服生产部经理，通过温州威士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1%股权。

23、朱国亮先生：1974 年出生，2008 年入职公司，本公司子公司河南乔治白服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生产负责人。

24、陈小燕女士：1977 年出生，2001 年入职公司，本公司子公司曲靖浩祥服饰有限公司生产负责人。

25、林莉莉女士：1963 年出生，2001 年入职公司，本公司质管部副经理，通过温州威士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1%股权。

26、金珍醒先生：1982 年出生，2005 年入职公司，本公司信息部副经理。

27、吴丽贤女士：1974 年出生，2001 年入职公司，现任公司生产计划部副经理，通过温州威士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11%股权。

28、吴艳梅女士：1983 年出生，2002 年入职公司，现任本公司技术二部经理。

29、戴优平女士：1980 年出生，2004 年入职公司，现任本公司子公司上海乔治白实业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

30、缪茂锋先生：1974 年出生，2006 年入职公司，现任本公司工程部副经理。

31、温正治先生：1971 年出生，2006 年入职公司，现任本公司子公司上海乔治白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上述人员均为乔治白公司部门主管以上级别员工、核心骨干员工或工龄超过 10 年的员工。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乔治白校服有限公司（暂定名）

拟注册地址：浙江省平阳县平瑞公路 588 号

法定代表人（拟任）：张雄

拟注册资本：463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学生类服装及饰品；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

认缴注册资本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 比例
1	乔治白公司	2000	43.20%
2	张雄	400	8.64%
3	王佑慷	350	7.56%
4	白光宇	200	4.32%
5	翁欣青	200	4.32%
6	林志钦	200	4.32%
7	章海霞	100	2.16%
8	郝 哲	100	2.16%

9	夏天生	100	2.16%
10	洪旭旭	100	2.16%
11	李达	100	2.16%
12	周姜姜	80	1.73%
13	吴朝晖	60	1.30%
14	谢丽青	60	1.30%
15	陈慧	50	1.08%
16	池卫樑	50	1.08%
17	陈学秋	50	1.08%
18	吴联科	50	1.08%
19	杨晓云	50	1.08%
20	吕志刚	50	1.08%
21	陈剑兵	40	0.86%
22	章淑萍	30	0.65%
23	肖小碧	30	0.65%
24	朱国亮	30	0.65%
25	陈小燕	30	0.65%
26	林莉莉	20	0.43%
27	金珍醒	20	0.43%
28	吴丽贤	20	0.43%
29	吴艳梅	20	0.43%
30	戴优平	20	0.43%

31	缪茂锋	10	0.22%
32	温正治	10	0.22%
合计		4630	100%

以上内容均以工商部门核准的结果为准。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以上认缴注册资本由各股东于2015年6月30日之前按照各自认缴出资额缴纳20%，由各股东于2015年7月1日--2015年12月31日期间按照各自认缴出资额缴纳30%，2016年12月31日之前按照认缴出资额缴纳剩余的50%。

校服公司治理结构：股东会由全体股东共同组成，股东会是校服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由5人组成，其中本公司委派3名，另外2名董事由其他自然人股东共同推举担任；不设监事会，设监事1名；总经理1名，拟由张雄先生担任，财务负责人由本公司委派担任，校服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财务会计管理制度，进行独立核算。

自校服公司设立之日起三年内，以上自然人股东原则上不得转让其所认购的校服公司股权，但以下情况除外：如员工在此期间从本公司或下属分、子公司、办事处等主动离职的或被辞退的，则该员工应将其所持有的校服公司股权全部以原始出资额转让给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指定的专门人员。

上述自然人股东一致同意，将各自所属的除收益权及委派、提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权利以外的其他全部股东权利如出席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参与重大决策等，全部委托给本公司代为行使，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召开公司股东会时，各自然人股东愿意和本公司的意思表示（同意/反对/弃权）保持一致，本公司出席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视同全体自然人股东的共同意思表示（涉及关联股东需要回避表决的除外）。

在本公司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其他自然人股东分别以各自名义独立行使股东会表决权；在其他自然人股东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本公司按照协议约定行使股东会表决权，委托期限自公司设立之日起至全体股东一致决议解除本条所述委托之日止。

上述自然人股东均已向本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校服公司相竞争的投资及业务；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校服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其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上述承诺在其持有校服公司股权期间内及在转让其所持股权之日起或其从校服公司和本公司及本公司之下属机构离职之日起，三年内持续有效，并且不可变更或者撤销。

本协议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公司总部位于浙南山区县城，人才匮乏，员工们为公司十多年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本次对外投资意在激励本公司核心老员工，充分调动业务骨干为本公司业务发展壮大的积极性以做出更强有力的贡献，并积极抓住经济和消费转型升级的市场机遇，开拓职业装之细分领域即校服市场，系本公司坚持“专注”精神和“职业装为主，零售为辅”的战略体现。本次合作是本公司为激励团队所做的探索，校服公司的成立将有利于本公司战略实施，并为校服公司业务奠定更好的平台。

（二）存在的风险

1. 审批风险

本次公司对外投资，与核心员工设立合资公司，是否能经公司股东大会及有权机关审批通过尚存在不确定性。

2. 市场开拓风险

当前，服装业已成为充分竞争的行业。校服公司能否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快速占领市场，获得客户认可存在不确定性。

3. 资金损失风险

本公司出资 2000 万元合作设立校服公司，开拓校服市场，存在因业务开拓不利导致资金损失的风险。

4. 激励的风险

本公司通过与核心员工共同设立公司的方式能否有效激励管理经营团队存

在不确定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短期内，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本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相关审核和批准程序

（一）2015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浙江乔治白校服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为确保中小投资者利益，董事会将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5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议审通过《关于设立浙江乔治白校服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事项，公司占注册资本 43.20%，上述 31 名核心员工占注册资本 56.80%，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和壮大。除公司外 31 位自然人股东已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情况。

七、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拟出资 2000 万元自有资金与张雄等 31 名核心员工共同投资设立公司事项，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在量体定制方面的核心竞争力，并有利于最大程度地激励核心团队，能有效的稳定核心团队，为公司股东创造更大价值。同时，张雄等 31 位自然人股东已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与其它自然人股东共同出资成立合资公司。

特此公告。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4 月 2 日